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羿涵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傳真：(07)7406585
電子信箱：weh10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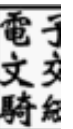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237173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初進階培訓工作坊計畫1份(隨文引入) (52156770_11237173500A0C_ATTCH3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「112學年度國小雙語教師初進階培訓工作坊（北高雄場）計畫」更正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前瞻基礎建設—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雙語政策計畫(110至113年)」辦理、本局112年9月8日高市教小字第11236593800號前函諒達。
- 二、更正本案為北高雄場，並更正前函說明段第二點(三)課程內容：初階培訓辦理6天全日課程，另進階培訓3天辦理全日課程，請學校惠予參加學員公(差)假派代，派代費用自學校用人經費項下支應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王助理，電話(07)7104916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



副本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(含附件)、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
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紙本)、會計室(紙本)、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